（上接C67版）

4、成都鹏华

成都鹏华是公司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主机厂和中国核工业集团某军工单位提供制造和维修服务的主体，公司希望通过此次收购丰富在西南地区主机厂的产业布局。公司可利用自身多年来积累的冷喷涂技术优势，与成都鹏华共享市场渠道及客户资源，共享技术研发体系，形成良好的产业协同效应，实现优势互补。目前公司依托自身增材制造技术与成都鹏华共同开展的“Invar殷瓦合金复合材料工装修复项目”，由公司广州研究院的技术团队牵头，对成都鹏华负责的殷瓦合金复材工装修复进行技术开发，目前处在和客户进行价格协商的阶段。

公司收购成都鹏华后，对成都鹏华的董事会进行了改组，目前成都鹏华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董事是由公司指派的人员担任，同时，成都鹏华的财务和内控需参照公司的管理制度执行，成都鹏华总经理需定期向公司总经理述职。综上，公司已经对成都鹏华形成了有效控制。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持续督导机构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取得并查阅公司外购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了解相关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净利润、毛利率等业绩情况；

2、取得并查阅公司外购子公司的收入成本明细，了解主要客户的构成及销售金额、毛利率水平、期后退货、逾期回款等情况，并关注是否存在异常；

3、查阅主要新增客户的工商信息，了解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东构成、对外投资、主要人员等基本信息；

4、与公司管理层了解外购子公司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及原因，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订单获取方式，了解相较于其他同类客户是否存在显著异常；

5、访谈2023年新增主要客户，与相关单位的管理或业务人员就公司与其的业务开展情况、产品定价、终端销售、销售回款、关联关系等情况进行了解及确认；

6、对部分主要客户进行了函证，同步也获取并复核了年审会计师关于主要客户的询证函，对相关客户及交易的真实性进行复核；

7、了解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对公司2023年度收入进行了细节性测试、截止性测试，同时获取并复核了公司年审会计师关于年报审计的收入细节测试、截止测试情况，了解襄阳嘉德、成都鹏华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8、结合襄阳嘉德、成都鹏华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情况，了解期间费用变动与营业收入等实际经营情况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9、取得并查阅襄阳嘉德、成都鹏华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资产减值准备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明细，了解减值准备计提的准确性、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准确性；

10、查阅主要新增供应商的工商信息，了解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东构成、对外投资、主要人员等基本信息；

11、取得并查阅公司银行流水，了解公司向主要供应商所支付的货款的收款单位；

12、结合年审会计师的审计情况，取得并查阅公司商誉减值测试底稿、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

13、了解子公司收购后业务整合及协同效应发挥情况、控制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1、公司已按照要求对4家外购子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披露；

2、各外购子公司主要客户及新增客户、新增供应商具有业务合理性，主要客户及交易的真实性不存在异常；

3、公司收购襄阳嘉德、成都鹏华后，两个公司均与公司保持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收入、期间费用、减值准备的计提、非经常性损益的列报，报告期内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况，期间费用变动合理，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非经常性损益列报准确；

4、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与年审会计师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一致，公司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5、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已对收购子公司形成了有效控制。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针对上述事项，年审会计师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管理层自销售订单审批至销售收款的销售流程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评价管理层自采购订单审批至采购付款的采购流程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3、对4家外购子公司纳入合并后财务数据进行审计，检查4家外购子公司会计政策执行情况；

4、获取公司收购4家外购子公司的投资协议、股东变更的股东会决议、股东变更后的公司章程、新的董事会成员情况、付款凭证等，判断公司购买日的确定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5、向公司管理层了解4家外购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以及与公司业务协同情况；

6、针对4家外购子公司收入、客户的核查：（1）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产品发货单、客户验收单等，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具体检查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年度收入金额（万元）	检查金额（万元）	检查比例
奈文摩尔	1,017.05	911.97	89.67%
成都鹏华【注】	2,024.66	1,423.96	70.33%
道然新能源	6,351.83	4,340.58	68.34%
襄阳嘉德	7,190.13	2,983.22	41.49%

注：成都鹏华收入金额为自纳入超卓航科合并后金额。

（2）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分产品、分客户进行销售收入变动分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等，复核主营业务收入的合理性；

（3）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客户验收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检查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4）选取主要客户，对报告期交易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以评价收入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具体函证情况如下：

1）收入金额函证

公司名称	2023年度收入金额（万元）	函证金额	函证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奈文摩尔	1,017.05	940.55	92.48%	940.55	100.00%
成都鹏华【注】	2,024.66	2,019.51	99.75%	2,019.51	100.00%
道然新能源	6,351.83	5,995.36	94.39%	5,995.36	100.00%
襄阳嘉德	7,190.13	4,584.05	63.75%	2,391.43	52.17%

注：成都鹏华收入金额为自纳入超卓航科合并后金额。

针对未回函部分，已执行替代测试：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单、验收单、发票等情况；针对回函不符情况已获取回函调节表并对差异事项进行检查；

2）应收账款余额函证

公司名称	2023.12.31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函证金额	函证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奈文摩尔	215.70	212.80	98.66%	212.80	100.00%
成都鹏华	3,708.94	3,648.12	98.36%	3,510.38	96.22%
道然新能源	2,880.89	2,774.21	96.30%	2,357.97	85.00%
襄阳嘉德	3,104.78	2,363.90	76.14%	1,144.97	48.44%

针对未回函部分，已执行替代测试：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单、验收单、发票等情况；针对回函不符情况已获取回函调节表并对差异事项进行检查；

（5）对于本期新增主要客户进行变动分析，进行工商信息查询核对，以确认新增主要客户收入是否真实性且具有商业实质，与公司管理层了解外购子公司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及原因、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订单获取方式，了解相较于其他同类客户是否存在显著异常，对新增销售收入占比较大、注册资本较少的客户进行现场访谈，以确认新增主要客户收入是否真实性且具有商业实质；

（6）检查公司客户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7）亲自前往银行获取2023年度银行对账单，结合货币资金流水以及应收票据核查，检查主要客户当期回款情况，并获取回款凭证及银行回单/汇票收票记录进行检查；

7、针对4家外购子公司采购、供应商的核查：（1）检查本期主要供应商合同、查询工商登记信息是否异常，与公司是否有关联关系；（2）执行应付账款截止测试；（3）抽取主要供应商，对其采购额、应付账款余额进行函证；

8、针对收购4家公司产生的商誉：（1）了解商誉减值评估管理的相关流程和控制，复核公司对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2）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是否将商誉账面价值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恰当分摊；（3）获取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专家编制的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复核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包括评估基准日、测试目的、测试对象、测试范围等，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4）检查减值测试报告基准日是否与包含商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资产负债表日相同，检查测试目的是否明确为商誉减值测试；（5）检查减值测试对象与减值测试范围是否与商誉对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6）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采用的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的方法、税前折现率和预测假设是否合理；（7）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采用的成本法中重置全价与成新率等关键指标的合理性；（8）对管理层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过程中就以前期间现金流量预计数与现金流量实际数的差异进行评价，评估当期现金流量预计所依据的假设的合理性；（9）对比以前期间管理层使用的关键假设和数据是否具有一贯性和合理性；（10）检查业绩对赌完成情况；

9、获取襄阳嘉德、成都鹏华2023年度、2022年度期间费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检查其变动分析；

10、对襄阳嘉德、成都鹏华非经常性损益列报进行复核。

（二）核查意见

经执行上述程序，年审会计师认为：

1、公司已按照要求对4家外购子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披露；

2、各外购子公司主要客户及新增客户、新增供应商具有业务合理性，主要客户及交易的真实性不存在异常；

3、公司收购襄阳嘉德、成都鹏华后，两个公司均与公司保持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收入、期间费用、减值准备的计提、非经常性损益的列报，报告期内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况，期间费用变动合理，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非经常性损益列报准确；

4、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与年审会计师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一致，公司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5、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已对收购子公司形成了有效控制。

问题2：关于航空航天相关业务。年报显示，2023年，公司航空航天零部件及耗材增材制造业务收入9,007.28万元，同比上涨25.03%，机载设备维修业务收入4,000.17万元，同比增长3.18%。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61.58万元，占全年收入的37.33%，比重同比提高近14个百分点，同时，当季扣非归母净利润同比由盈转亏、经营性现金流同比由正转负。

请公司：（1）补充披露不考虑4家外购子公司的情况下，报告期航空航天相关业务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同比变动原因，说明新增客户、供应商的情况及交易金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于方是否存在成立时间短、注册资本少的情形；（2）结合对外收购资产影响、收入确认时点准确性、军品审定价格调整、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第四季度收入增长但净利润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合同的执行周期、毛利率与其他合同存在显著差异的情形，是否存在期后退货、长期未回款情况。

问题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补充披露不考虑4家外购子公司的情况下，报告期航空航天相关业务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同比变动原因，说明新增客户、供应商的情况及交易金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于方是否存在成立时间短、注册资本少的情形

1、不考虑4家外购子公司的情况下，报告期航空航天相关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2023年，除4家外购子公司的情况下，公司主要业务来源于超卓航科本部，超卓航科本部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3年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3.12.31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2024.5.31回款金额	2022销售金额
航百川系	辛集市航百川科技有限公司	1,336.87	12.57%	1,009.28	63.20	-
	北京航百川科技开发中心	169.57	1.59%	/	/	1,719.84
	小计	1,506.43	14.16%	1,009.28	63.20	1,719.84
南航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167.52	10.98%	277.68	277.68	712.06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713.05	6.70%	161.98	161.98	701.72
	小计	1,880.57	17.68%	439.66	439.66	1,413.78
比奇塑料科技（衡水）有限公司		951.77	8.95%	304.05	150.00	443.4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F单位		858.29	8.07%	381.99	313.81	302.01
襄阳泰克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58.94	6.20%	102.00	-	-
合计		5,856.00	55.06%	2,236.97	966.66	3,879.03

2023年度，航百川系客户营业收入下降，主要系2023年度其下游靶材市场需求减少，因此减少向公司的采购；南航系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公共卫生事件影响逐步解除后，航空运输业市场需求逐步恢复，航空公司维修需求增加；比奇塑料科技（衡水）有限公司2022年系技术服务收入，2023年系在前期技术服务业务的延伸下，向其销售导电膜喷涂产品；中国航空工业集团F单位主要系履行2022年签订的销售合同，随着业务合同的履行，2023年收入规模增长；襄阳泰克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主要向公司采购铝合金壳体，其作为贸易商在其下游市场存在需求后，委托公司制作铝合金壳体相关产品。

上述前五大客户中，除襄阳泰克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为新增客户外，均为公司原有客户，襄阳泰克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新增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主要股东信息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襄阳泰克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09/03/24	100万元人民币	李长歌50% 赵伟东50%	否

襄阳泰克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主要由于该公司为贸易型公司；此外，其不存在成立时间短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不考虑4家外购子公司的情况下，报告期航空航天相关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23年，除4家外购子公司的情况下，超卓航科本部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3年采购金额	占2023年总采购金额比例	2022年采购金额
湖北达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20.05	20.01%	9,349.15
南航系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367.35	16.89%	1,273.45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50.51	0.62%	159.49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171.34	2.12%	7.34
	南航系小计	1,589.21	19.63%	1,440.28
株洲三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654.16	8.08%	-
保康县机金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75.78	5.88%	61.43
溧阳市立方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28.52	2.82%	4.17
合计		4,567.72	56.42%	10,855.03

湖北达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建筑工程服务，随着建筑工程服务需求及履行进度的变化，2023年公司向其的采购金额减少；南航系是公司航材零部件的主要供应商，公司向其的采购金额整体保持在稳定的水平；保康县机金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和溧阳市立方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机载设备维修和冷喷涂业务相关原材料，整体采购金额较小，但较2022年采购额有所增加，主要是航材采购增加所致；株洲三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金属粉末原材料，2023年由于公司冷喷涂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需要采购大量金属粉末，同时其生产的特殊金属粉末可满足公司的技术标准及使用需求，因此从株洲三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相关原材料。

上述前五大供应商中，除株洲三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为新增供应商外，均为公司原有供应商，株洲三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新增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主要股东信息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株洲三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20/11/17	30万人民币	于长伟95% 朱丹5%	否

株洲三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万元人民币，是广州三鑫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指定与公司合作的业务方，广州三鑫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成立于2006年，是一家长期从事热喷涂加工、设备销售和原材料销售的公司；此外，其不存在成立时间短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结合对外收购资产影响、收入确认时点准确性、军品审定价格调整、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第四季度收入增长但净利润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合同的执行周期、毛利率与其他合同存在显著差异的情形，是否存在期后退货、长期未回款情况

1、第四季度收入增长但净利润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前三季度与第四季度收入与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第1-3季度	2023年第4季度	2023年第4季度剔除成都鹏华后情况
营业收入	17,854.85	9,161.58	7,136.92
毛利率	37.28%	21.83%	24.62%
净利润	3,462.44	-6,962.59	-6,534.97

公司2023年度销售在2024年1-4月未发生退货的情况，剔除成都鹏华后，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前三季度仍有所增长，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子公司道然新能源自2022年成立后，2023年属于业务爬坡阶段，其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但道然新能源毛利率水平较低，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下降；此外，公司相关业务合同的执行周期未发生变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金额（万元）
1年以内	13,563.89
1-2年（含2年）	2,554.30
2-3年（含3年）	514.82
3-4年（含4年）	62.95
4-5年（含5年）	14.84
5年以上	32.36
合计	16,743.1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龄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3,179.28万元，其中主要欠款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其中：1年以上	坏账准备	逾期金额	期后回款金额
A大修厂	1,624.00	1,508.00	226.20	-	-
B大修厂	928.00	464.00	69.60	464.00	-
山东融发戍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80.00	380.00	38.00	380.00	304.00

其中，A、B大修厂账龄较长的原因主要受部队付款计划的影响，A、B大修厂作为军方下属飞机大修厂，拥有良好的信用保障，相关应收账款的回收不存在障碍，不存在长期未回款的情形；山东融发戍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未回款项系质保金，相关应收账款的回收不存在障碍，不存在长期未回款的情形。

综上，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收购成都鹏华，成都鹏华第四季度纳入合并范围营业收入为2,024.66万元以及道然新能源收入规模增长。公司严格按照收入确认政策进行收入确认，收入确认时点准确；2023年度不存在军品审定价格调整、合同的执行周期变化的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龄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3,179.28万元，主要应收账款的回收不存在障碍，不存在长期未回款的情形。

公司第四季度亏损主要原因为：（1）公司银行存款被划转确认损失5,995万元；（2）公司第四季度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437.08万元；（3）公司第四季度对子公司可抵扣亏损进行重新梳理，冲回递延所得税费用362.03万元；（4）道然新能源第四季度闲置设备产生资产减值损失162.82万元，以及处置设备产生损失77.54万元，合计240.36万元。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三季度与第四季度收入与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项目	2023年第1-3季度	2023年第4季度
铂力特	营业收入	74,166.08	49,072.62
	净利润	3,846.82	10,312.54
江丰电子	营业收入	185,177.24	74,983.62
	净利润	19,313.01	6,234.45
阿石创	营业收入	69,832.10	25,960.62
	净利润	1,381.02	-153.78
爱乐达	营业收入	28,080.96	6,890.40
	净利润	10,197.68	-3,312.10
迈信林	营业收入	21,795.70	7,570.84
	净利润	1,386.36	138.19
海特高新	营业收入	73,110.50	32,233.36
	净利润	3,330.47	1,353.16
安达维尔	营业收入	41,441.71	43,644.39
	净利润	1,911.97	9,435.33

如上表所示，同行业上市公司中，阿石创与爱乐达第四季度净利润亦为负数，且阿石创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亦有所增长。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持续督导机构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取得并查阅公司收入明细等资料，了解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的交易金额及变动情况，并了解公司航空航天相关业务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的变动情况及原因；了解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增长但净利润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

2、与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的交易金额、变动情况及原因、关联关系情况；

3、查阅公司主要新增客户、供应商的工商信息，了解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东构成、对外投资、主要人员等基本信息，访谈2023年主要新增客户，与相关单位的管理或业务人员就公司与其的业务开展情况、产品定价、终端销售、销售回款、关联关系等情况进行了解及确认；

4、获取销售订单明细，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发票、银行收款回单进行抽样核查，结合公司年审会计师关于年报审计的收入细节测试、截止测试情况，了解收入确认及时点的准确性；

5、获取并复核了年审会计师关于主要客户的询证函，对相关客户及交易的真实性进行复核；

6、结合年审会计师的审计情况，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主要客户及业务合同的执行周期、毛利率水平、期后退货、应收账款回款情况，了解是否存在毛利率极高、期后回款逾期等显著异常情形。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1、不考虑4家外购子公司的情况下，前五大客户中新增客户为襄阳泰克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主要系该公司为贸易型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客户及交易的真实性不存在异常；

2、不考虑4家外购子公司的情况下，前五大供应商中新增供应商为株洲三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为30万元，是广州三鑫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指定与公司合作的业务方，广州三鑫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成立于2006年，是一家长期从事热喷涂加工、设备销售和原材料销售的公司；此外，其不存在成立时间短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增长主要系新收购成都鹏华以及道然新能源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所致；第四季度亏损主要系确认了被划转资金5,995万元的损失以及确认股份支付费用、计提减值准备等影响。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针对上述事项，年审会计师主要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管理层自销售订单审批至销售收款的销售流程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评价管理层自采购订单审批至采购付款的采购流程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3、对4家外购子公司纳入合并后财务数据进行审计，检查4家外购子公司会计政策执行情况；

4、获取公司收购4家外购子公司的投资协议、股东变更的股东会决议、股东变更后的公司章程、新的董事会成员情况、付款凭证等，判断公司购买日的确定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5、向公司管理层了解4家外购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以及与公司业务协同情况；

6、针对4家外购子公司收入、客户的核查：（1）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产品发货单、客户验收单等，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具体检查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年度收入金额（万元）	检查金额（万元）	检查比例
奈文摩尔	1,017.05	911.97	89.67%
成都鹏华【注】	2,024.66	1,423.96	70.33%
道然新能源	6,351.83	4,340.58	68.34%
襄阳嘉德	7,190.13	2,983.22	41.49%

注：成都鹏华收入金额为自纳入超卓航科合并后金额。

（2）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分产品、分客户进行销售收入变动分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等，复核主营业务收入的合理性；

（3）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客户验收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检查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4）选取主要客户，对报告期交易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以评价收入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具体函证情况如下：

1）收入金额函证

公司名称	2023年度收入金额（万元）	函证金额	函证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奈文摩尔	1,017.05	940.55	92.48%	940.55	100.00%
成都鹏华【注】	2,024.66	2,019.51	99.75%	2,019.51	100.00%
道然新能源	6,351.83	5,995.36	94.39%	5,995.36	100.00%
襄阳嘉德	7,190.13	4,584.05	63.75%	2,391.43	52.17%

注：成都鹏华收入金额为自纳入超卓航科合并后金额。

针对未回函部分，已执行替代测试：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单、验收单、发票等情况；针对回函不符情况已获取回函调节表并对差异事项进行检查；

2）应收账款余额函证

公司名称	2023.12.31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函证金额	函证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奈文摩尔	215.70	212.80	98.66%	212.80	100.00%
成都鹏华	3,708.94	3,648.12	98.36%	3,510.38	96.22%
道然新能源	2,880.89	2,774.21	96.30%	2,357.97	85.00%
襄阳嘉德	3,104.78	2,363.90	76.14%	1,144.97	48.44%

针对未回函部分，已执行替代测试：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单、验收单、发票等情况；针对回函不符情况已获取回函调节表并对差异事项进行检查；

（5）对于本期新增主要客户进行变动分析，进行工商信息查询核对，以确认新增主要客户收入是否真实性且具有商业实质，与公司管理层了解外购子公司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及原因、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订单获取方式，了解相较于其他同类客户是否存在显著异常，对新增销售收入占比较大、注册资本较少的客户进行现场访谈，以确认新增主要客户收入是否真实性且具有商业实质；

（6）检查公司客户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7）亲自前往银行获取2023年度银行对账单，结合货币资金流水以及应收票据核查，检查主要客户当期回款情况，并获取回款凭证及银行回单/汇票收票记录进行检查；

7、针对4家外购子公司采购、供应商的核查：（1）检查本期主要供应商合同、查询工商登记信息是否异常，与公司是否有关联关系；（2）执行应付账款截止测试；（3）抽取主要供应商，对其采购额、应付账款余额进行函证；

8、针对收购4家公司产生的商誉：（1）了解商誉减值评估管理的相关流程和控制，复核公司对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2）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是否将商誉账面价值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恰当分摊；（3）获取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专家编制的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复核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包括评估基准日、测试目的、测试对象、测试范围等，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4）检查减值测试报告基准日是否与包含商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资产负债表日相同，检查测试目的是否明确为商誉减值测试；（5）检查减值测试对象与减值测试范围是否与商誉对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6）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采用的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的方法、税前折现率和预测假设是否合理；（7）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采用的成本法中重置全价与成新率等关键指标的合理性；（8）对管理层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过程中就以前期间现金流量预计数与现金流量实际数的差异进行评价，评估当期现金流量预计所依据的假设的合理性；（9）对比以前期间管理层使用的关键假设和数据是否具有一贯性和合理性；（10）检查业绩对赌完成情况；

9、获取襄阳嘉德、成都鹏华2023年度、2022年度期间费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检查其变动分析；

10、对襄阳嘉德、成都鹏华非经常性损益列报进行复核。

（二）核查意见

经执行上述程序，年审会计师认为：

1、公司已按照要求对4家外购子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披露；

2、各外购子公司主要客户及新增客户、新增供应商具有业务合理性，主要客户及交易的真实性不存在异常；

3、公司收购襄阳嘉德、成都鹏华后，两个公司均与公司保持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收入、期间费用、减值准备的计提、非经常性损益的列报，报告期内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况，期间费用变动合理，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非经常性损益列报准确；

4、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与年审会计师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一致，公司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5、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已对收购子公司形成了有效控制。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针对上述事项，年审会计师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管理层自销售订单审批至销售收款的销售流程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评价管理层自采购订单审批至采购付款的采购流程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3、对4家外购子公司纳入合并后财务数据进行审计，检查4家外购子公司会计政策执行情况；

4、获取公司收购4家外购子公司的投资协议、股东变更的股东会决议、股东变更后的公司章程、新的董事会成员情况、付款凭证等，判断公司购买日的确定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5、向公司管理层了解4家外购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以及与公司业务协同情况；

6、针对4家外购子公司收入、客户的核查：（1）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产品发货单、客户验收单等，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具体检查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年度收入金额（万元）	检查金额（万元）	检查比例
奈文摩尔	1,017.05	911.97	89.67%
成都鹏华【注】	2,024.66	1,423.96	70.33%
道然新能源	6,351.83	4,340.58	68.34%
襄阳嘉德	7,190.13	2,983.22	41.49%

注：成都鹏华收入金额为自纳入超卓航科合并后金额。

（2）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分产品、分客户进行销售收入变动分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等，复核主营业务收入的合理性；

（3）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客户验收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检查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4）选取主要客户，对报告期交易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以评价收入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具体函证情况如下：

1）收入金额函证

公司名称	2023年度收入金额（万元）	函证金额	函证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奈文摩尔	1,017.05	940.55	92.48%	940.55	100.00%
成都鹏华【注】	2,024.66	2,019.51	99.75%	2,019.51	100.00%
道然新能源	6,351.83	5,995.36	94.39%	5,995.36	100.00%
襄阳嘉德	7,190.13	4,584.05	63.75%	2,391.43	52.17%

注：成都鹏华收入金额为自纳入超卓航科合并后金额。

针对未回函部分，已执行替代测试：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单、验收单、发票等情况；针对回函不符情况已获取回函调节表并对差异事项进行检查；

2）应收账款余额函证

公司名称	2023.12.31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函证金额	函证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奈文摩尔	215.70	212.80	98.66%	212.80	100.00%
成都鹏华	3,708.94	3,648.12	98.36%	3,510.38	96.22%
道然新能源	2,880.89	2,774.21	96.30%	2,357.97	85.00%
襄阳嘉德	3,104.78	2,363.90	76.14%	1,144.97	48.44%

针对未回函部分，已执行替代测试：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单、验收单、发票等情况；针对回函不符情况已获取回函调节表并对差异事项进行检查；

（5）对于本期新增主要客户进行变动分析，进行工商信息查询核对，以确认新增主要客户收入是否真实性且具有商业实质，与公司管理层了解外购子公司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及原因、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订单获取方式，了解相较于其他同类客户是否存在显著异常，对新增销售收入占比较大、注册资本较少的客户进行现场访谈，以确认新增主要客户收入是否真实性且具有商业实质；

（6）检查公司客户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7）亲自前往银行获取2023年度银行对账单，结合货币资金流水以及应收票据核查，检查主要客户当期回款情况，并获取回款凭证及银行回单/汇票收票记录进行检查；

7、针对4家外购子公司采购、供应商的核查：（1）检查本期主要供应商合同、查询工商登记信息是否异常，与公司是否有关联关系；（2）执行应付账款截止测试；（3）抽取主要供应商，对其采购额、应付账款余额进行函证；

8、针对收购4家公司产生的商誉：（1）了解商誉减值评估管理的相关流程和控制，复核公司对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2）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是否将商誉账面价值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恰当分摊；（3）获取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专家编制的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复核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包括评估基准日、测试目的、测试对象、测试范围等，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4）检查减值测试报告基准日是否与包含商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资产负债表日相同，检查测试目的是否明确为商誉减值测试；（5）检查减值测试对象与减值测试范围是否与商誉对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6）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采用的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的方法、税前折现率和预测假设是否合理；（7）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采用的成本法中重置全价与成新率等关键指标的合理性；（8）对管理层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过程中就以前期间现金流量预计数与现金流量实际数的差异进行评价，评估当期现金流量预计所依据的假设的合理性；（9）对比以前期间管理层使用的关键假设和数据是否具有一贯性和合理性；（10）检查业绩对赌完成情况；

9、获取襄阳嘉德、成都鹏华2023年度、2022年度期间费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检查其变动分析；

10、对襄阳嘉德、成都鹏华非经常性损益列报进行复核。

（二）核查意见

经执行上述程序，年审会计师认为：

1、公司已按照要求对4家外购子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披露；

2、各外购子公司主要客户及新增客户、新增供应商具有业务合理性，主要客户及交易的真实性不存在异常；

3、公司收购襄阳嘉德、成都鹏华后，两个公司均与公司保持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收入、期间费用、减值准备的计提、非经常性损益的列报，报告期内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况，期间费用变动合理，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非经常性损益列报准确；

4、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与年审会计师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一致，公司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5、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已对收购子公司形成了有效控制。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持续督导机构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取得并查阅公司外购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了解相关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净利润、毛利率等业绩情况；

2、取得并查阅公司外购子公司的收入成本明细，了解主要客户的构成及销售金额、毛利率水平、期后退货、逾期回款等情况，并关注是否存在异常；

3、查阅主要新增客户的工商信息，了解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东构成、对外投资、主要人员等基本信息；

4、与公司管理层了解外购子公司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及原因，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订单获取方式，了解相较于其他同类客户